

# 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 2025 年度评估报告暨

## 2026 年度行动方案

为深入贯彻国务院《关于加强监管防范风险推动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》（“新国九条”）及中国证监会《关于加强上市公司监管的意见（试行）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10 号——市值管理》的指导精神，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专项行动的倡议，落实国家加快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、推进新型工业化的战略部署，坚守实体经济根基，坚持高质量发展和以投资者为本并举，基于前两年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工作形成的坚实基础和显著成效，湖北江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切实承担上市公司经营发展与投资者回报并重的主体责任，进一步深化、细化工作部署，在全面评估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 2025 年度成效的基础上制定 2026 年度行动方案。

回望 2025 年，公司新产品开发结硕果，产品牌号突破两百；推进循环产业链平衡发展，年内建成的 6 万吨/年三氯氢硅生产装置已达到设计水平；生产效率进一步优化，单位水耗、汽耗、氮气消耗、用工量均有所下降；坚持市场导向，在国内和印度、东南亚等新兴市场区域取得新增长。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8.58 亿元，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.19 亿元，每股收益 1.14 元，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4.57 亿元，公司经营结果保持行业领先水平，在行业最艰难的一年中，仍然维持了百分之二十以上的利润率。公司继续保持较高现金分红水平，派发现金红利 3.69 亿元，分红率 61.28%，股东总回报 22.81%，并再次回购股份 803 万股。

2026 年是“十五·五”开端之年，也是公司承前启后、开拓高端电子领域市场的奠基之年，公司将深入推进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各项工作，力争产销量不低于 13.5 万吨，加快重点项目建设，进一步降低单位消耗，继续做好现金分红回报股东，具体安排如下：

### 一、持续聚焦主业，扩大产品规模，提升经营质量

公司作为功能性硅烷行业领军企业，始终坚持提升自身经营质量和规模，促进行业健康发展，以较好成绩度过行业低谷。2025 年，公司坚持以研发创新为

核心驱动力，以定制型、复配型、聚合型、高纯型等高附加值产品为利润中心，持续提升产品力，满足客户需求，保障公司利润水平；以高效、节约为关键提升路径，通过优化考核机制、推进蒸汽和水回收、新建水冷却设施等举措，实现单位水耗同比下降 47.35%、单位氮气消耗量下降 7.96%、单位汽耗下降 0.13%、吨产品用工下降 3.37%，降本增效成果显著；以合理产能建设为重要抓手，推进市场紧缺产品产能提升，为行业恢复性增长做好准备。

2026 年，公司将继续深耕硅基新材料领域，做好功能性硅烷研发、生产和销售，坚持市场导向的创新引领，加快高附加值产品开发和产业化步伐，完善生产过程资源循环和综合利用水平，力争 2026 年申报发明专利不低于 5 项。公司将进一步扩大产销量，综合考虑生产负荷、设备检维修安排和技术改造计划，并结合对外部环境因素的研判，力争 2026 年产销量不低于 13.5 万吨。为此，公司将加强新生产线建设管理和运营准备，保障项目建设进度和达产达效，确保 2025 年底和 2026 年期间建成的 3 万吨/年功能性硅烷支撑公司今后业绩增长。公司还将继续推进降本增效，结合传统的定额管理方法和先进的智能化监控系统，更多、更好的发现生产体系潜在改进点，进一步推动对现有生产线的技术改造和技术措施落地，进一步提升人效，降低能耗、物耗。

## **二、加快 9N 级项目建设，加速应用新方法，切实发展新质生产力**

2026 年，公司将从两方面着手加快新质生产力发展。一是加快功能新材料硅基前驱体项目建设，为公司产品打入高端电子应用领域夯实基础，并积累 9N 级产品产业化经验，为后续新产品进一步提高附加值树立样板。公司结合项目整体安排和实施现状，力争该项目在 2027 年提前半年建成。二是推进生产线智能化改造。通过增设传感器与智能监控系统，实现生产数据自动采集和智能分析，优化生产计划安排、质量追溯等流程，减少开停车频次，降低能耗与物料损耗。

## **三、坚持规范运作，完善公司治理**

公司秉承合规经营理念，严格遵循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，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，健全经营管理和内控制度，形成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。2025 年，公司落实新《公司法》要求，完成了治理层改革，取消监事会，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面承接监事会职能，进一步规范了治理机构职能。

2026 年，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，建立健全相关制度，充分发挥独立

董事的专业性和独立性，提升董事会决策水平，为投资者参与决策提供便利，提高重大事项决策过程中的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参与性，保障投资者的知情权、参与权。

#### **四、强化“关键少数”责任**

2025年，公司保持与实际控制人、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等“关键少数”群体的沟通交流，协助“关键少数”持续关注监管动态、学习最新法规政策，不断提升自身履职能力，积极适应监管环境的变化。

2026年，公司已制定了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》，进一步完善了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激励约束机制，建立追索止付机制。公司实际控制人作出了一年内不减持所持公司股份的承诺。公司将持续促进“关键少数”合规意识和履职能力提升，及时传递法规变化、监管信息和资本市场动态，确保“关键少数”知识更新及时，能力与上市公司关键岗位需求相匹配。

#### **五、积极实施分红回购，提升投资者回报**

公司历来注重回报投资者，坚持实施稳定、持续、科学合理的现金分红政策，自2023年上市以来每年均进行现金分红，各年度分红率均超过30%。2025年，公司实施2024年度权益分派，每股派发现金红利1元（含税），合计现金分红3.69亿元（含税）。上市三年来，公司已累计派发现金红利10.65亿元（含税），切实回报了投资者的支持和信任。公司还再次实施了股份回购，当年累计回购803万股，回购金额达2亿元，已达到回购金额下限。

2026年，公司将继续落实现行现金分红政策，根据公司经营业绩保持相对稳定的现金分红水平。公司IPO时作出的股价稳定机制安排到期，公司将建立常态化股价稳定机制，在发生跌破净资产、跌破发行价或短期内股价跌幅过大等情形时，适时启动股份回购等股价稳定措施。

#### **六、加强投资者沟通，提升市场价值认同**

2025年，公司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及时、公平地向全体投资者披露相关信息，准确传递公司价值，切实维护投资者权益。公司董事、高管积极参与投资者交流活动，通过股东会现场交流、业绩说明会、投资者调研、上证e互动等渠道就公司经营、项目建设、发展前景和行业现状等方面回答投资者疑问。

2026年，公司将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交流，通过多元化渠道、平台和方式

准确传递公司价值，董事长、总经理等主要负责人将积极参加投资者关系活动，计划举办业绩说明会不低于 3 次，接待投资者现场调研不低于 12 次，进一步提升在资本市场的存在感。为便于投资者了解公司动态，公司还将通过公司网站发布公告解读，将年报等重要公告通过可视化、重点摘要等形式展示，以便于投资者理解。

## 七、风险提示

本行动方案系基于公司目前经营情况和外部环境所作出，未来可能会受到宏观政策、行业竞争、国内外市场环境变化等因素影响，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，不构成对投资者业绩承诺，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。

湖北江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2026 年 4 月 21 日